上半年财政工作情况总结

**沅江市财政局**

**2019年7月8日**

上半年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，以为市委、市政府服好务、参好谋为己任，认真贯彻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决策部署，团结一心，迎难而上，较好地完成了财政各项工作目标任务，为全市经济社会良好有序发展贡献了自己的力量。

一、上半年工作完成情况

**（一）着力加强财源建设。**一是充分发挥财政政策引导功能和财政资金导向作用，切实加大了对园区、重点企业、重点项目的支持力度。二是本着商源就是财源，充分利用有限的财政资金，支持招大商、实力商，大力支持以商招商。三是深入钻研新的财政政策，全面掌握国家和省转移支付资金的投入重点，积极“跑部进厅”，主动汇报与对接，尽最大可能争取省财政厅对我市的财力倾斜。四是支持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机构发展，帮助解决企业融资问题。（具体数据待进一步统计）

**（二）切实强化财税征管。**认真研究经济走势和国家税费减免政策对我市产生的深远影响，深入重点企业调查研究，加强税源控管。同时强化税收协控联管监管机制，完善护税协税网络，严厉打击偷税、漏税行为，着力规范税收征管秩序。上半年，全市共完成一般预算收入68523万元，占年初预算任务的54.23%，同比上年完成67634万元增加889万元，增长1.31%。其中，税务部门完成税收56846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52.03%，增长8.46%，财政系统完成11677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68.29%，同比下降23.28%，税务部门完成非税1442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45.06%，同比增长2.20%。全市共完成税收收入55404万元，税收收入占财税总收入的比重为80.85%。

**（三）注重优化支出结构。**预算执行中，面对支出压力，财政部门想方设法，狠抓筹资控支，暂缓部门专项，科学调度资金，全力保障工资性支出、正常运转、社会保障等资金需求，确保了财政资金的高效使用和社会大局的稳定。一是优先保证工资性支出。上半年来，始终把工资性支出的拨付作为财政支出首位目标，不断强化工资专户管理，并针对存在的问题及薄弱环节及时掌握情况，加强指导，巩固了工资统发成果。二是基本保证了政府运转和各项建设事业的资金需求。在保证工资支出的同时，还在保证维护社会稳定、不断促进各项建设事业发展等重点支出上给予了充分保证。上半年，全市共完成财政支出265228万元，同比去年240133万元增加25095万元，增长10.45%。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5609万元，教育支出43987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4021万元，卫生健康支出27812万元，农林水支出36409万元。三是优先保证三大攻坚战支出需要。如节能环保、扶贫、防范债务风险等支出列入支出重要地位。

**（四）着重强化财政管理。**一是全面推进政府会计准则体系实施工作。全市预算单位全部完成了新系统会计科目设置、以及期初余额录入工作，并按新制度要求完成了2018年度会计报表及预算会计报表的编制工作，绝大多数市直单位已按新制度要求进行了账务处理。二是进一步完善财政投资评审工作。印发了《关于进一步规范财政投资评审工作的通知》，并切实加强了评审中介机构的管理，上半年共评审政府投资项目243个，评审项目资金4.71亿元，审定4.02亿元，审减不合理资金0.69亿元。三是积极盘活财政存量。按上级要求完成上年度财政存量资金盘活工作，盘活资金875万元用于弥补2019年预算支出缺口。四是切实加强财政监督检查工作。先后对25家税收代征单位2018年税收、非税收入完成情况进行了审核检查，对全市惠农惠民财政补贴资金“一卡通”发放进行了一次专项检查，对部分资金发放不及时、没到位的问题提出了限时整改意见。五是大力开展财政调研。对两个芦苇场进行了财务调研，摸清了两个苇场的财务情况，预计保运转需4800万元，形成了调研报告上报市级主要领导。开展了耕地占用税征收情况的调研，完成了《沅江市耕地占用税有关情况的调研报告》上报省财政厅。六是着力防范隐性债务风险。严格按《沅江市2019-2028年隐性债务十年化债方案》，落实化债计划，按方案计划1-6月还本9370万元，实际1-6月己还本25081万元，付息14982万元。超额完成方案化债计划。加大两个国有公司融资力度，琼湖公司已融资5亿元，桔城公司现在正与国开行办理3亿元、农商行0.2亿元的融资对接手续。同时，配合两个国有公司按化债方案，2019年需债务展期3.48亿元的目标，通过与银行多次沟通、谈判，目前己签展期合同的有交通局（琼湖公司）两笔，涉及金额290万元，高新区远大公司（桔城公司）一笔，涉及金额2000万元。其他展期贷款还在洽谈中。通过融资、展期保障年初任务的完成，确保不出现债务风险。成立了沅江市融资平台转型、化解隐形债务、资产确权办证工作机构，召开了相关会议，抽调了16位同志，于5月23日开始针对两个国有公司资产确权办证问题集中办公。

二、下半年主要工作措施

下半年，市财政部门将坚定信心，鼓足干劲，想方设法做大、做实、做强收入，力争完成好全年收入与支出目标。重点做好三个方面的工作：

**（一）强化调度，落实责任**

一是加强收入目标计划调度。在科学合理分解收入目标计划的基础上，建立健全财政收入目标计划完成情况通报、约谈机制，督促财税征管部门全力完成收入计划，以确保全市收入目标的完成。二是加快税收征管改革创新，提高工作质效。推广社会综合治税工作，充分发挥协税护税部门作用，防止税收“跑、冒、滴、漏”。加强与税务部门的信息共享，加强与发改、统计、经信等部门的联系沟通，提高收入征管效能。三是继续加大对收入目标落实的督办。加强对日常组织收入工作的督查，实行收入分析、预测、督查制度，充分调动财税征管部门组织收入的积极性和主动性。

**（二）培植财源，挖掘税源**

一是全力服务实体经济发展。把支持企业渡过难关作为当前工作的重中之重，帮助协调解决企业经营、融资、信用担保、中介服务等各种困难和问题。针对我市企业发展实际情况，进一步细化财政扶持政策，帮助提升企业创新力和竞争力。二是创新财政资金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方式和手段。在保证财政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放大财政资金效应，做强做大政府性融资担保平台，降低融资成本。三是抓好新投资项目衔接落地。积极配合发改部门加强对新投资项目的协调，解决项目建设中的难点，重点保障项目资金需求，力争使项目早开工、早投产、早见效，发挥重大项目拉动投资增长和财税增收的主导作用。四是进行税源大调查。对全市各大中小微企业进行一次全面的税源调查，掌控全市税源动态和税源实际情况，重点调度10家企业的生产、销售税收，为挖潜增收奠定基础。五是加大专项清税力度。重点对房地产、餐饮业、三私税等行业税收加大清缴力度。六是加快旱改水指标交易进度。

 **（三）加快支出，保障重点**

一是加快公共财政预算执行进度。年初预算安排的项目，督促部门加快落实进度，对因计划、政策调整，当年不能实施的项目，及时调整项目预算，统筹安排急需实施的项目。二是确保重点支出需要。进一步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，着力清理市级和部门专项，全面压减支出，严格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和一般性支出，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，确保工资发放、正常运转、民生支出等重点支出需要，积极发挥财政资金在稳增长、调结构、惠民生等方面的重要作用。三是进一步盘活存量资金。加强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管理，后段重点抓好财政存量资金收回使用工作，全面清理结转结余资金，认真研究提出统筹使用方案，盘活存量，整合资金用于急需资金支持的发展领域。四是加大清欠力度。对所有已到期财政借款发放“催款通知书”，对小额借款，在规定的时间内一次还清，数额较大的签定还款计划，分期偿还。